黄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行政权力中介服务事项清单（2022年版）

规范事项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事项名称** | **对应事项名称** | **规范内容** |
| 1 | 土地复垦方案编制 | 开采矿产资源审批 | 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土地复垦方案，也可委托有关机构编制，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申请人必须委托特定中介机构提供服务。主要理由：根据《国务院关于第一批清理规范89项国务院部门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的决定》（国发〔2015〕58号）附件目录第12项。 |
| 2 | 矿产资源储量核实 | 勘查矿产资源审批，开采矿产资源审批 | 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矿产资源储量核实报告，也可委托有关机构编制，审批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申请人必须委托特定中介机构提供服务；保留审批部门现有的矿产资源储量核实报告技术评估、评审。主要理由：根据《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第一批清理规范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的通知》（皖政〔2015〕135号）附件目录第12项。 |
| 3 | 矿山储量年报编制 | 矿产资源统计 | 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矿山储量年报，也可委托有关机构编制，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申请人必须委托特定中介机构提供服务；保留部门现有的矿山储量年报技术评估、评审。主要理由：根据《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第一批清理规范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的通知》（皖政〔2015〕135号）附件目录第13项。 |
| 4 | 矿产资源开采地质报告编制 | 开采矿产资源审批 | 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矿产资源开采地质报告，也可委托有关机构编制，审批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申请人必须委托特定中介机构提供服务；保留审批部门现有的地质报告技术评估、评审和备案。主要理由：根据《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第二批清理规范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的通知》（皖政〔2016〕65号）附件目录第10项。 |